**教育部國教署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新竹區駐點服務學校**

**心理服務轉介流程圖**

|  |
| --- |
| 個案問題獲得解決或轉介原因消失作業天數10個工作日否是申請學校填具轉介單等相關表件及專業服務同意書，提報需處遇性輔導介入之個案資料不齊全退回原校，補齊資料後再提供服務轉介其他單位或資源提供服務確認資料(轉介單等相關表件、專業服務同意書)是否齊全後，派案結案1. 本中心將會同轉介學校召開結案會議
2. 轉由轉介學校進行後續追蹤輔導
3. 個案及原轉介者填寫服務歷程回饋單
* 註：
* 學校已提供介入性輔導5次以上仍無法有效協助者。
* 校園危機事件及精神疾患不在此限。

至多提供8次心理諮商，得視情況申請服務次數，追蹤一學期結案，遇有特殊狀況得彈性由專業人員評估諮商期程。 |